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者“保荐机构”）作为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得润电子”或者“公司”）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6 号——保荐业务》《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得润电子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886 号）核准，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35,620,437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12.3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167,22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2,951.44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164,268.56 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12 月 21 日到达公司账户，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次发行的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中证天通[2021]证验字第 1000005 号”《验资报告》。

#### （二）2021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827,509,184.91 元，其中：公司补充流动资金 472,000,000.00 元；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355,509,184.91 元（包含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 160,655,150.86 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49,980,086.38 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应有余额 815,176,428.06 元与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49,980,086.38 元差异为 765,196,341.68 元，其中：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 298,000,000.00 元，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人民币 490,000,000.00 元，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累计收到银行利息及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费用后金额为人民币 22,803,658.32 元。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制度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 2022 年 1 月 10 日、2022 年 1 月 11 日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蛇口支行分别签订了《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于 2022 年 1 月 10 日、2022 年 1 月 11 日、2022 年 8 月 25 日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鹤山市得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光明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分别签订了《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保荐代表人每半年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一次现场检查。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及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保荐协议》，公司单次或 12 个月内累计从募集资金存款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或者募集资金净额的 20%，公司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保荐机构。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蛇口支行	749775431111	330,685,612.97	963,232.49	活期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41023500040041198	472,000,000.00	108,996.40	活期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8110301013500073021	840,000,000.00	604,795.39	活期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38940188000276647	-	965,013.14	活期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光明支行	44250100016000002997	-	10,571,843.96	活期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支行	398030100100097951	-	30,487,402.76	活期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安支行	337110100100652919	-	6,278,802.24	活期
合计		1,642,685,612.97	49,980,086.38	

### 三、2022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2022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1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预先投入募项目已支付的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 16,363.78 万元，其中包含“高速传输连接器建设项目”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 16,065.52 万元和已支付的发行费用 298.27 万元。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募集资金置换相关核查意见。预先投入资金业经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中证天通[2022]证特审字第 1000001 号《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

####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产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公司计划使用 30,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将在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归还的 2022 年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 29,800.00 万元。

####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经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1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为商业银行的产品，现金管理产品期限不得超过十二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具体实施现金管理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报告期内，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收益累计为 1,783.69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 49,000.00 万元。

2022 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	收益起算日	产品到期日	产品类型	取得收益	截止日金额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企业定期存款	30,000,000.00	2022/10/18	2027 年 10 月 18 日（最早可支取日为 2022 年 12 月 18 日）	定期存款	-	30,000,000.00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企业定期存款	30,000,000.00	2022/10/18	2027 年 10 月 18 日（最早可支取日为 2022 年 12 月 18 日）	定期存款	-	3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坪山支行	2022 年第 60 期人民币公司银利多产品	130,000,000.00	2022/11/1	2023/2/1	定期存款	-	13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坪山支行	2022 年第 61 期人民币公司银利多产品	50,000,000.00	2022/11/1	2023/5/1	定期存款	-	50,000,000.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2020 年对公大额存单第 149 期产品 2、2020 年对公大额存单第 149 期产品 4	100,000,000.00	2022/2/11	2023 年 7 月 21 日（可于到期日前转让，公司持有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保本保息对公大额存单	2,420,833.34	100,000,000.00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企业定期存款	30,000,000.00	2022/10/18	2027年10月18日（最早可支取日为2023年1月18日）	定期存款	-	3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坪山支行	2022年第60期人民币公司银利多产品	70,000,000.00	2022/11/1	2023/2/1	定期存款	-	70,000,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鹤山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50,000,000.00	2022/12/27	2023/2/27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	50,000,000.00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2年度，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则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管理，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对相关信息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情形。

#### 六、保荐机构核查工作

保荐代表人通过资料审阅、现场检查、远程沟通等多种方式，对得润电子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包括：查阅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等资料，并与公司高管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沟通交流等。

#### 八、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得润电子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截至2022年12月31日，得润电子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附表 1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64,268.5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2,750.9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2,750.9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高速传输连接器建设项目	否	84,000.00	84,000.00	35,550.92	35,550.92	42.32%	2025年1月31日	-	不适用	否
OBC 研发中心项目	否	33,068.56	33,068.56	-	-	-	2024年7月31日	-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47,200.00	47,200.00	47,200.00	47,200.00	100.00%	不适用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合计	-	164,268.56	164,268.56	82,750.92	82,750.92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1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预先投入募项目及已支付的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 16,363.78 万元，其中包含“高速传输连接器建设项目”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 16,065.52 万元和已支付的发行费用 298.27 万元。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募集资金置换相关核查意见。预先投入资金业经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中证天通[2022]证特审字第 1000001 号《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产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公司计划使用 30,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将在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归还的 2022 年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 29,800.00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1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为商业银行的产品，现金管理产品期限不得超过十二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具体实施现金管理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收益累计为 1,783.69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 49,000.00 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本年度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存放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按照规则要求及使用计划进行管理及使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张 迪

\_\_\_\_\_  
曾劲松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